

齐政发〔2025〕5号

齐都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齐都镇农村集体“三资”精准清查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

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工作安排，为贯彻落实中央纪委监委工作部署要求，巩固农村集体“三资”侵占挪用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制定了《齐都镇农村集体“三资”精准清查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齐都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4日

齐都镇农村集体“三资”精准清查工作 实施方案

为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精准清查工作，摸清农村集体资产家底，夯实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基础，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党建引领、全面从严，坚持依法依规、民主公开，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紧紧围绕农村集体“三资”这一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群众感受最直接的重点领域，全面核实农村集体资产家底，着力提高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使用效益，建立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长效机制，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二、清查范围

本次农村集体“三资”精准清查工作要按照资产年度清查有关工作要求，对以下农村集体所有的财产开展全面清查。

- （一）集体所有的土地和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
- （二）集体所有的建筑物、生产设施、农田水利设施；
- （三）集体所有的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交通等设施 and 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
- （四）集体所有的资金；
- （五）集体投资兴办的企业和集体持有的其他经济组织的股

权及其他投资性权利；

（六）集体所有的无形资产；

（七）集体所有的接受国家扶持、社会捐赠、减免税费等形成的财产；

（八）集体所有的其他财产。

本次精准清查工作重点是核实权属不清的零散资产和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着力解决账实不符、零散资产权属不清、漏报瞒报、清查数据不真实、不完整、不准确等问题。

三、进度安排

本次精准清查从 2025 年 1 月下旬开始，至 5 月上旬结束。清查工作要与 2024 年度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相衔接，清查登记时点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作部署阶段。1 月 26 日前，各村要结合辖区实际，按照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工作明确的清查内容、报表式样、注意事项等，调配好工作力量，确保精准清查工作顺利实施。

（二）资产清查阶段。2 月 18 日前，各村要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基本单元，对集体所有的全部财产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充分利用实地盘点、账目核实以及信息化手段做好资产精准清查，填报工作台账。

（三）自查抽查阶段。2 月 25 日前，在各村自查的基础上，镇三资中心将组织人员对部分村进行抽查，对发现问题较多的村将下发整改通知限期整改。

（四）完善提升阶段。5 月 10 日前，根据省厅审核反馈情况对清查数据及时查缺补漏，积极完善制度机制，持续巩固清查

成果。

四、工作要求

（一）确保数据质量。要采取纵横向对比、逻辑关系检验、逐级倒查等方式，加大数据审核力度，异常数据及时退回核实修正。要综合采取现场核查、交叉核验等形式，确保数据质量。

（二）加强数据衔接。各村要统筹各方面力量，充分利用已有登记结果、资源档案等，减少重复劳动，要做好精准清查数据与各职能部门数据相衔接。

（三）借助平台系统。各村要充分利用专项整治成果，依托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和全国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现有数据，对发生增减变动的资产进行重点清查核实。对确权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项目资产，要按照规定做好权属确认、价值评估，在账实相符的基础上规范移交，并有序录入监管平台。

（四）把握时间节点。精准清查数据要录入上报全国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各村要把握工作节奏，预留审核校验和修改完善时间，确保2月20日前将数据上报区级。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村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此次精准清查工作的重要意义，调配好工作力量，做好组织协调，为清查工作提供保障。

（二）严格审核把关。各村要明确专人专岗，清查过程中做到账实相符、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表相符，清查结果要及时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小组长要对清查结果逐一签字背书，做好资料整理归档，严防瞒报漏报，确保清

查数据真实、完整、准确。清查工作结束后再出现瞒报等问题，纪检监察机关将严肃追责问责。